

南阳市教育局权责情况说明

我局共有 29 项行政职权，其中“行政许可”1 项、“行政处罚”15 项、“行政裁决”2 项、“行政奖励”2 项、其他职权 9 项，具体如下：

一、行政许可（1 项）：

高中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认定

二、行政处罚（15 项）：

1.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其它教育机构的处罚；2.违法颁发学位证书、学历证书或者其他学业证书的处罚；3.教育考试机构、学校（考点）在考试、招生中违规违纪的处罚；4.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的处罚；5.使用假教师资格证书的处罚；6.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品行不良、侮辱学生，影响恶劣的处罚；7.学校违反国家规定收取费用、以向学生推销或者变相推销商品、服务等方式谋取利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的的处罚；8.幼儿园在实施保育教学活动中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处罚；9.干涉他人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处罚；10.城市公共场所的设施和招牌、广告用字违反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使用规定的处罚；11.学校管理混乱，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者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行政处罚；12.教学、生活、卫生设施条件不符合标准，拒绝或者妨碍学校卫生监督行为的处罚；13.非法举办国家教育考试的处罚；14.考生违规违纪的处罚；15.教师受到剥夺政治

权利或因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处罚。

三、行政裁决（2项）：

1.对教师申诉的处理；2.对学生申诉的处理。

四、行政奖励（2项）：

1.对发展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市级奖励；2.河南省中小学优秀班主任市级表彰。

五、其他职权（9项）：

1.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考核和成绩登记；2.中等学校招生计划核定；3.对教育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4.中小学教科书、教辅材料选用；5.教育教学专项督导；6.审查市辖区校车使用许可申请；7.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8.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督查；9.对组织学生参与各种商业性艺术活动或者商业性的庆典活动、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团体、社会文化部门和其他社会组织举办的艺术比赛或活动的备案。

南阳市教育局权责清单公示网址：
http://qzqd.nanyang.gov.cn/info/iListTemp.jsp?cat_id=43870&qzlb=

